

國立陽明交通大學(交大校區)

學系_____學年度必修科目表修訂調查回條

一、專業必修科目表及輔系科目表

- 不做修訂(同上學年度)
 修訂結果如下

項 目 如:科目名稱、學分數、修習學期	修訂前	修訂後

二、畢業學分規定(必填)

- (A)最低畢業學分：_____學分
(B)系訂專業必修學分：_____學分
(C)系訂專業選修學分：_____學分
(D)校訂共同課程學分：_____學分(通識_____學分，外語_____學分)
(E)自由彈性選修學分：_____學分(E=A-B-C-D)

註:1. 理院學程班以取得單一學位學生填寫。

2. 名詞定義:

(1)最低畢業學分：學生符合畢業資格應修之最低學分數。

(2)系訂專業必修：學生必修專業課程學分。

(3)系訂專業選修：學生除必修專業課程外，學生需另外選修若干學分之專業課程方可畢業。

(4)校訂共同課程：通識及外語課程，最低 28 學分，外籍生另有統一規定。

(外文系校訂共同課程只計通識 22 學分，外語另由系必修大一英文代替。)

(5)自由彈性選修：學生可自由選修全校任何可計入畢業學分之課程學分。

院長簽章：_____

單位主管簽章：_____